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傳真：(02)27027723
承辦人及電話：洪佳蘭(02)27026327
電子信箱：A111133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9003523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9年4月至6月收文案件之匯率換算採用值一覽表（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頁下載）

主旨：檢送藥品及醫療器材國外價格109年4月至6月收文案件之匯率換算採用值一覽表，將刊登於本署全球資訊網>健保服務>健保藥品與特材>健保藥品>其他藥品相關事項>收文案件國際藥品價格匯率換算表>109年匯率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高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

副本：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

